

# 基于增权理论的企业参与精准扶贫创新模式探索

——以新希望集团为例

张鲜华, 向桂霖

(兰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兰州 730020)

**摘要:** 由于社会利益分化及制度不均衡等原因, 位于社会底层或边缘的贫困者往往处于“资源与能力双重缺乏”, 即“失权”或“无权”状态, 因此, 需要通过增权提升其自我获利能力。以新希望集团为例, 深入剖析企业如何将增权理论应用于精准扶贫: 在个体增权方面, 通过丰富教育培训体系, 提升贫困者的人力资本; 在联合增权方面, 通过建立合作组织, 结成利益共同体, 从而赢得更多权益; 在社会增权方面, 通过创新产业模式, 增强贫困者的社会资本。在此种扶贫创新模式下, 贫困者达到了全方位增权, 可望实现永久脱贫, 同时, 企业履行了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 从而实现可持续发展。

**关键词:** 增权理论; 精准扶贫; 创新模式; 企业社会责任

**中图分类号:** F323.8; F279.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3-1883(2019)01-0041-05

## An Exploration into Innovative Models for Enterprises' Participation in Targeted Poverty Alleviation Based on the Empowerment Theory: A Case Study of New Hope Group

ZHANG Xianhua, XIANG Guilin

(School of Accounting, Lanzhou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Lanzhou, Gansu 730020, China)

**Abstract:** Due to differentiated social interests, imbalanced systems and other factors, the impoverished at the bottom or edge of society often lack both resources and powers, i.e., they are “power-deprived” and “powerless”. Therefore, they need to be empowered to improve their self-profitability. This paper takes New Hope Group as a case to analyze in depth how enterprises should apply the Empowerment Theory to targeted poverty alleviation tasks: for individual empowerment, labor capital of the impoverished could be raised through diversification of education and training opportunities; for joint empowerment, more rights and interests could be won through the establishment of cooperatives to form interests groups; for social empowerment, the social capital of the impoverished can be increased through the innovation of industrial models. In this innovative poverty alleviation model, the impoverished can achieve all-round empowerment and are expected to be permanently alleviated from poverty. Meanwhile, the enterprises could fulfill their social obligations for targeted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achiev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Keywords:** empowerment theory; targeted poverty alleviation; innovative models; corporate social obligations

### 一、引言

随着我国扶贫工作的纵深推进,“精准扶贫”已提升到国家战略高度。它旨在通过精准识别、精准帮扶和精准管理实现扶贫目标, 需要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的结合。如何改变贫困者的精神思想、调动其主观意愿、发挥其主体作用、实现贫困者的自身发展而彻底脱贫才逐渐成为重点和难点。当前

社会, 企业作为经济活动中最活跃的主体, 已成为精准扶贫的重要力量。由于其自身所具备的市场资源优势, 企业扶贫能够有效解决传统扶贫难以突破的问题, 赋予贫困者可持续发展的能力<sup>[1]</sup>。

在我国这样一个特定环境中, 企业扶贫是提高企业社会责任感的重要内容之一。自利益相关者理论提出以来, 许多研究表明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绩效之间存在正相关关系。因此, 企业可以通过精

准扶贫履行社会责任,实现经济目标与社会目标的双赢。但在扶贫过程中,由于社会利益分化和制度不均衡等原因,位于社会底层或边缘的贫困者往往处于一种相对的“资源与能力双重缺乏”状态,即“失权”或“无权”状态。要改变这种状况,必须对权力进行再分配,走“增权”的途径<sup>[2]</sup>。为此,文章基于增权理论,采用案例分析法,研究企业如何发挥有效作用,创新扶贫模式,完善社会责任。

## 二、理论基础

### (一)增权理论

20世纪70年代,美国学者所罗门(Solomon)在其《黑人增权:受压迫社区中的社会工作》一书中最早提出“增权理论”(empowerment theory)的概念。“增权”也被称为权能激发、赋权、充权、增能等,一般意指赋予或充实个人或群体的权力,是一个可以帮助弱势群体自我强化的过程<sup>[2]</sup>。增权蕴含三个层面:个体层面,即个体实现自我生存能力及对环境的融合影响能力,包括实际控制能力和心理控制能力;人际层面,即离开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任何人都无法提升自己的权力和能力,意味着权益的增加需建立在多方共同参与下,才能最终真正改善生存发展状况;社会层面,即增权目标指向社会,表达自己的利益诉求,参与社会资源分配,以争取公正公平<sup>[3]</sup>。

贫困者因缺乏足够的意识、自信及能力常常被视为弱势群体,在实际过程中的增权受到以下三方面制约:个体层面,贫困者由于缺乏自我生活的控制力,一般没有能力和信心改变自己的困境;人际层面,贫困者无相关利益联合组织,更不可能通过人际关系争取、创造就业机会;社会层面,由于个人资源匮乏,可调动的社会资源极其有限,更无法公平公正地参与社会活动<sup>[4]</sup>。

### (二)企业社会责任与扶贫攻坚

“企业社会责任(CSR)”是企业为利益相关者自愿或主动承担的责任。1983年Carroll提出的著名金字塔模型,将企业社会责任分为经济责任、法律责任、道德责任和慈善责任等四个层次。在履行社会责任过程中,企业需要转变心态,在自身利益和社会之间保持一定的平衡性,把解决社会问题和满足社会需求的途径看作是创造利润的机遇<sup>[5]</sup>。企业有许多服务社会、创造价值的方式,其中一个重要的方面就是扶贫攻坚。

“反贫困(anti-poverty)”这一概念首次出现在刚纳·缪尔达尔的《世界贫困的挑战——世界反贫困大纲》一书中。关于其表述主要有四种:减少贫困、

减缓贫困、扶持贫困以及消除贫困<sup>[6]</sup>。在国际上,贫困研究经历了收入贫困、能力贫困、权利贫困、多维贫困以及相对应的反贫困理论研究。而我国在反贫困实践中,习惯使用“扶贫攻坚”这一表述,强调其政策性和行动过程,并逐步形成了中国特色扶贫开发理论体系<sup>[7]</sup>。

## 三、案例分析

### (一)案例公司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农业产业化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最大的饲料生产企业,最大的农牧企业之一。其拥有中国最大的农牧产业集群,是农牧业企业的领军者。30余年来,新希望集团实现了不同阶段的跨越发展,连续数年位列中国企业500强前茅,年销售收入近1000亿元人民币。新希望集团一直秉持着“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的核心理念,致力于完善企业社会责任,不断参与企业扶贫。

### (二)新希望集团参与精准扶贫模式描述

长期以来,企业扶贫模式以“单向捐助”为主。贫困是一种可逆状态,贫困者仅靠外力直接获取资源只能暂时解决问题,很容易返贫。很多地区甚至出现了“等靠要”思想严重、自我脱贫意愿不强烈、消极被动等现象。因此,企业要将“输血式扶贫”转变为“造血式扶贫”,让贫困人口真正参与到扶贫事业以改善自身状况。只有通过扩大贫困人口的发言权、决策权、实施权、知情权、监督权等权力,即“增权”以提升其自我获利能力,才可能有效帮助摆脱贫困,最终实现永久脱贫。

#### 1. 个体增权:丰富教育培训体系

在我国,绝大多数贫困者属于传统的体力劳动型,受教育程度低,而技术含量高的行业又需要劳动者具备专业知识。因此,贫困者因缺乏相关知识,难以在行业中发展,陷入无权的困境。扶贫先扶智,教育是减轻贫困、发展个体的最有效途径。近几年来新希望集团利用多种渠道,对养殖户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教育培训(图1)。



图1 新希望集团针对贫困养殖户的教育培训体系

资料来源:新希望集团2011—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来说,从2011年开始,新希望结合各地养殖特点,组织技术研讨交流会,帮助制定标准化养殖作业书,充分带动贫困户的养殖积极性。同时,新希望举办各类知识讲座进行养殖技术的宣传培训,聘请有经验的学者专家进行授课,丰富知识、开阔视野。新希望还成立咨询服务机构,定期派业务员到养殖户家中拜访,走进棚舍了解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回答解决相关问题并提供方案,提高贫困户的养殖水平和养殖效益。

随着互联网的发展,新希望还搭建良好的线上学习平台。2013年建立的养猪大学遍布全国九大基地。年底全面启动的“福达计划”即“农场成长计划”,核心是服务养殖户,几乎覆盖全部养殖环节,帮助提高养殖效率。2015年“福达计划”实现多项创新,其中“云教育”和“云服务”模块更是为教育培训助力,特别是“云服务”——“福达在线”电商平台效果显著。近年来,新希望已经教育培训养殖户几十万人,帮助其脱离贫困,带动其走上致富道路(表1)。

表1 新希望集团2014—2016年电商平台“福达在线”数据

	年份		
	2014	2015	2016
培训养殖户/万户	3	35.23	42
母猪/万头	120	1 145	1163
育肥猪/万头	899	10 000	100 009

资料来源:新希望集团2011—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上述丰富的教育培训体系,较完整地呈现了企业通过个体增权实现精准扶贫的创新性。企业通过能力培养、思想开拓及可持续性教育,提升贫困人口的自身发展动力<sup>[8]</sup>,在传统的教育方式基础上,大力发展网络教育及电子商务,改变原有的生产生活方式,打破市场空间限制,带动创新、助推发展。通过传统方式与互联网相结合,企业把最先进的养殖理念传播给贫困户,让其时刻与先进的养殖技术接轨。从对养殖概念一无所知,到具备基本知识,再到拥有丰富的经验技术——这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使贫困户提高自身知识技能,实现个体增权,增强人力资本。最终,较高的生产率、熟练的业务技能以及成功的就业机会使其信心增强,赚钱能力提升,生活水平提高。而收入的提高有助于贫困人口继续增加其人力资本投资。随着知识存量的不断增加,贫困者进入劳动力市场取得较高收入,形成自我脱贫的良性循环<sup>[9]</sup>。

由此可见,个体增权的焦点不再集中于贫困人

口的弱势和缺陷,而是他们的能力和优势上。企业可以通过提供资源、培养知识、提高能力,使贫困人口在外部力量和自身参与的过程中达到目标,提升自我控制力和社会影响力,最终对社会资源的重新分配产生影响<sup>[10]</sup>。这不但从根本上增强贫困人口的致富能力,履行“精准扶贫”的企业社会责任,也使企业获得大量专业知识技能人才,为企业乃至整个社会带来巨大的效益。

## 2. 联合增权:建立合作组织

事实上,无论是作为个体还是群体的贫困者,离开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无法提升自己的权力和能力<sup>[11]</sup>。而合作组织的建立可以使个体之间形成关联,建立互补机制,提高协作程度,进一步增强权力。基于此,新希望集团在开展精准扶贫项目的过程中,有效指导并帮助贫困户建立了相关合作组织,以实现联合增权。

近年来,新希望在“精准扶贫”政策下推行的“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生猪代养模式就是典型代表。首先,由贫困户所在村成立养殖合作社,与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其次,有技术能力和经济实力的农场主在当地政府支持下,带动贫困户入股。贫困户通过扶贫贷款入股养殖场,入股资金一般为20 000~50 000元。接下来,在政府与企业补贴资金的帮助下,合作社建设猪圈并进行标准化管理,统一购买、统一养殖、统一防疫、统一销售。最终,合作社每户平均利润不低于150元/头,保底收益每年不低于入股资金的15%。当每头生猪收益超过150元时,贫困户还将获得二次收益分配,实现合作社整体增收<sup>[12]</sup>。不仅如此,实现增收的贫困户还会利用自己所学的技术知识帮助、指导其他贫困户。这样,一个家庭帮助另一个家庭,一个地区帮助另一个地区,互帮互助实现共同脱贫。

合作组织遵守“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把个体和团队的利益很好地统一起来<sup>[2]</sup>。它能够真正代表和维护贫困者利益,使其在市场中合理享受创造的价值,为其提供有效的关系网,帮助贫困者提高人际交往能力。同时,贫困个体之间能力互补、资源共享,将调动自身积极性为集体出谋出力。这样的合作组织不仅能有效提升个体组织化程度,形成适度规模,还能降低个体风险,实现互利共赢。最后,集体有了收入,各项公益活动的开展也有了资金支持,个体参与公共事务的主动性大大提高,这将进一步增强联合增权的效果。

由此可见,联合增权的难点在于如何加强个体贫困者之间的联系,使其结成利益共同体。在企业



的推动下,个体贫困者相互连接,共同努力发挥团队优势,实现联合增权。合作组织的建立,使企业进一步完善“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实现村企共赢的发展目标。

### 3. 社会增权:创新产业模式

在贫困地区,贫困者因分散而缺乏有效联合、发展受到制约。这同样不利于他们获取社会资源,维护自身权益。产业模式的创新可以建立起贫困户与社会各方的联合机制,帮助其获取社会资源,实现社会增权<sup>[10]</sup>。为此,新希望集团将贫困户视为其供应链中的潜在合作伙伴,建立养殖基地并带动其做规模化养殖,以实现脱贫致富。

2013年底,新希望集团在四川汉源县皇木镇红花村投资建设奶牛厂,首次推出了“企业+贫困户+销售”的产业模式。贫困户通过贷款认购奶牛,企业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对其进行技术、销售培训。企业同时收购周边贫困户的农作物作为养殖饲料,进一步帮扶增收。“2个养殖场,28户农户领养600余头奶牛,年产量达2860吨,年增收500万余元”,贫困户从年收入几千元增至月收入上万元<sup>[13]</sup>。此后几年,新希望集团先后在凉山喜德、南充仪陇等地试点生猪养殖项目,采用“1+1+1+N”(政府+龙头企业+家庭农场+N个贫困户)的模式,不断推进精准扶贫。四川省仪陇县建设的20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累计“入股贫困户72户,出栏商品猪9422头,农户每头生猪收益238元,补助和奖励金27.8万元,结算代养费高达224.24万元”。<sup>[14]</sup>凉山喜德目前已建成的2个年出栏千头的猪场,2017年首批500头育肥猪出栏,辐射20户贫困户,共计81人,农户每年分红猪场利润10%。<sup>[15]</sup>而在“喜德模式”基础上,新希望继续在凉山州特口甲谷村创新“1+1+1+1+N”产业模式,加入扶贫单位一方,辐射64户贫困户,年出栏生猪5000头<sup>[15]</sup>。

上述各养殖项目形成了一个以贫困户为中心,政府、企业、扶贫单位等互相联系的产业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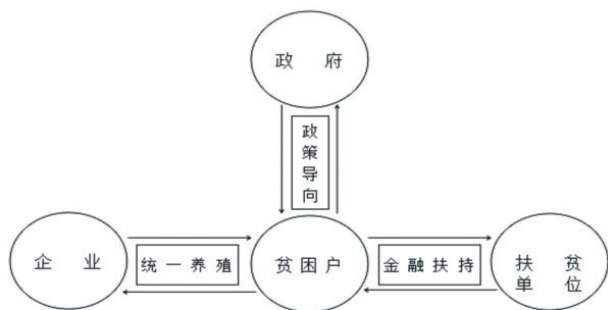


图2 新希望集团创新后的产业模式

资料来源:新希望集团2011-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图2),体现了企业通过社会增权实现精准扶贫的创新性。

新希望集团创新后的产业模式,亮点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政策导向。政府采取多项政策扶持,精准识别到人、建档立卡到户,支持贷款、贷款贴息等方式筹资,引导贫困人口积极参与到扶贫产业中来。二是金融扶持。养殖户不仅获得政府各项帮助,还从扶贫单位即银行金融机构处获得资金支持及创业扶持,全方位地解决困境,提高效益,降低风险。三是统一养殖。企业精准地将贫困户纳入现代化养殖合作平台,吸纳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进入养猪场工作<sup>[15]</sup>。同时,企业采用订单方式,直接回收贫困户产品作为供应,采购原料也以本地化为主,还收购周边农作物作为养殖饲料。这不仅解决了当地农民养殖销售难题,还进一步带动经济发展。

由此可见,社会增权的重点在于加强贫困人口与社会各方的联结,促进不同社会资源的深度融合,形成脱贫的强大合力。企业与贫困户建立利益共同体,使贫困户享有持续收益,保障其不再返贫。企业结合自身的社会网络资源去帮助贫困者,通过各项政策扶持、资金支持、业务帮助等为他们提供社会资本,以获取那些本无法获取的资源,使贫困者实现“社会增权”。这一产业模式的推动,既能实现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又提升了养殖业水平,使企业获得更大收益,最终实现可持续发展。

### 四、结论与启示

通过新希望集团参与扶贫模式的分析,结合增权理论,本文构建出的企业参与精准扶贫的创新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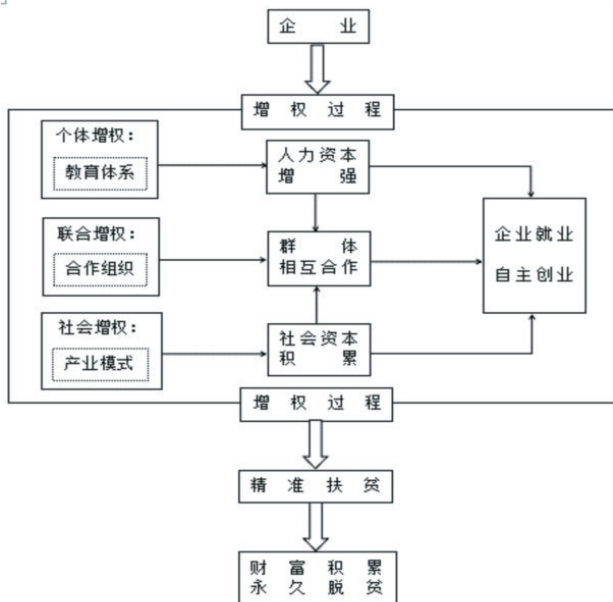


图3 企业参与精准扶贫创新模式

式框架如图3。

企业通过丰富教育培训体系,增强贫困者的人力资本以实现个体增权;通过组建合作组织,加强贫困者的群体合作以实现联合增权;通过产业模式创新,积累贫困者的社会资本以实现社会增权。人力资本的增强和社会资本的积累帮助贫困者实现企业就业和自主创业。在此过程中,贫困者群体之间相互合作、共同发展,使增权过程进一步深入并实现其效果最大化。最终,贫困者提高自我获利能力,实现财富积累、永久脱贫,企业在可持续发展中

实现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目标。

精准扶贫较为容易的层面是物质扶贫,难度却在精神扶贫。如何从个体增权、联合增权和社会增权三个角度出发,提升贫困人口的综合素质;如何提高他们获取各种资源的能力、增强他们参与社会事务的权力;如何确保贫困人口不仅能靠自身提高收入水平,还要防止今后无外界帮扶的情况下再次落入贫困;如何从精神层面上帮助他们彻底摆脱贫困。这些都是企业在精准扶贫过程中需要关注的重点问题,也是此领域未来研究方向之所在。

#### 参考文献:

- [1] 崔论之.大扶贫格局下企业扶贫的理论和实践研究——基于四川省的实证分析[D].成都:四川省社会科学院,2015.
- [2] 聂玉梅,周荣华,耿宝江.社区增权:实现乡村旅游社区参与的路径思考[J].农业经济,2012(8):80-83.
- [3] 伊漪,李益长.增权理论在民族村寨生态资源扶贫开发中的应用研究——以“中国扶贫第一村”赤溪村为例[J].广西民族研究,2016(3):161-165.
- [4] 唐咏.中国增权理论述评[J].社会科学家,2009(1):18-20.
- [5] 彼得·F·德鲁克.创新与创业精神[M].张炜,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21.
- [6] 刘义圣,许彩玲.习近平反贫困思想及对发展中国家的理论借鉴[J].东南学术,2016(2):1-9.
- [7] 黄承伟,刘欣.“十二五”时期我国反贫困理论研究述评[J].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2):42-50.
- [8] 赵武,王姣.新常态下“精准扶贫”的包容性创新机制研究[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5(11):170-173.
- [9] 王兴国,王新志.农业龙头企业扶贫的理论阐释与案例剖析[J].东岳论丛,2017(1):82-88.
- [10] 郭华.增权理论视角下的乡村旅游社区发展[J].农村经济,2012(3):47-51.
- [11] 范斌.弱势群体的增权及其模式选择[J].学术研究,2004(12):73-78.
- [12] 经济处.创新产业发展 为精准扶贫项目引航——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参与“万企帮万村”纪实[J].四川统一战线,2017(03):18-21.
- [13] 杜璐努.新希望乳业助力汉源畜牧业经济腾飞[J/OL].[2018-01-24],[2018-03-25].<http://ddxyjzz.com/article/536.html>.
- [14] 李静.新希望六和仪陇县精准扶贫结硕果[EB/OL].[2018-03-01],[2018-03-25].<http://www.newhopeliuhe.com/>.
- [15] 张文燕.养猪场里有“希望”——新希望集团践行生猪养殖精准扶贫新模式[J/OL].[2017-08-08],[2018-03-25].  
[http://epaper.cbt.com.cn/epaper/uniflows/html/2017/08/08/08\\_62.htm](http://epaper.cbt.com.cn/epaper/uniflows/html/2017/08/08/08_62.htm).

(上接第40页)

- [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 [5] 李玲.习近平妇女发展思想核心理念及其时代价值初探[J].理论导刊,2018(6):75-80.
- [6] 魏国英.女性学概论[M].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 [7] 刘爱玉,佟新.性别观念现状及其影响因素——基于第三期全国妇女地位调查[J].中国社会科学,2014(2):116-129+206-207.
- [8] 国家统计局.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抽样调查主要数据报告[R].2011.
- [9] 陈涛,郑玉珍.农村女性利益诉求表达行动的逻辑理路——基于路易岛的案例研究[J].妇女研究论丛,2016(5):38-47.